

(上接B630版)

格、科学的研究,论证,最大程度降低操作风险和履约风险。

3.在业务操作过程中,公司与合作方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道德风险,定期对合作方的业务资质、内部管理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进行检查,密切关注合作方的政策变化和相关规定的变更,根据其变动提前做出行业生息业务调整,避免发生政策风险。

4.公司将坚持谨慎投资的原则,持续加强经济政策和形势、市场价格变化等分析和调研,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及规模;持续加强相关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的专业素养。

5.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中规定的内部风险管理度及风险管理程序的实际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如发现未按规定执行的,应及时向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报告。

七、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将根据产品交易业务的实际情况,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衍生品交易进行会汁核算及列报。

八、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关于2025年度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公告编号:2025-019

##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光伏新能源板块业务应收款坏账会计估计进行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5年1月1日起执行,不会对公司2024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3.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衍生品交易进行会汁核算及列报。

4.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5.会计估计变更更情况

6.公司随着业务的发展,客户风险管理措施相应提升,综合评估了光伏新能源板块业务应收款项的构成、风险及信用损失预期,并参考了同行行业采用账龄组合计提的1年以上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为了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规定,对光伏新能源板块业务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坏账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调整。

7.会计估计变更日期

8.公司自2025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9.公司对光伏新能源板块业务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按照账龄分析法,对账龄划分和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

| 账龄      |       |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余额 |       |
|---------|-------|-------------|-------|
| 坏账金额(元) | 占比(%) | 坏账金额(元)     | 占比(%) |
| 0-1个月   | 0%    | 0           | 0%    |
| 1-2年    | 6%    | 6           | 6%    |
| 2-3年    | 20%   | 120         | 20%   |
| 3-4年    | 30%   | 180         | 30%   |
| 4-5年    | 30%   | 180         | 30%   |
| 5年以上    | 10%   | 60          | 10%   |
| 合计      | 100%  | 540         | 100%  |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本公司近年来不断深耕新能源领域,新能源光伏产品销售收入不断增长,为了使财务报告更加准确地体现公司该部分业务的回款情况和可能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公司根据业务应收款项的构成及公司历史信用情况实际发生数据,并参考了光伏新能源行业采用账龄组合计提的1年以上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和预期信用损失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对部分业务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比例进行调整。

三、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四、董事会会计估计变更意见

经核算,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更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核算,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监会会议意见

经核算,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监事会审议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公告编号:2025-018

##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将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二、公司监事通过及适用范围

3.适用对象:公司2025年度任期内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适用期限:2024年4月27日至2025年4月26日。

5.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6.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责或其他岗位对应的薪酬,未在公司担任的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以人民币10.20万元/合税为限。

7.监事薪酬方案

8.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9.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0.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责或其他岗位对应的薪酬和考核标准领取相应的薪酬。

11.部分确定性收入:按其岗位性质,根据其在生产、经营、管理过程中所担任的相关职务,以及履职能力和责任完成情况综合确定。

12.浮动部分确定性收入:按其岗位性质,根据其在生产、经营、管理过程中所担任的相关职务,以及履职能力和责任完成情况综合确定。

13.在岗人员的担任职务不在公司领取补贴。

14.公司监事通过及适用范围

15.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16.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7.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8.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责或其他岗位对应的薪酬和考核标准领取相应的薪酬。

19.部分确定性收入:按其岗位性质,根据其在生产、经营、管理过程中所担任的相关职务,以及履职能力和责任完成情况综合确定。

20.浮动部分确定性收入:按其岗位性质,根据其在生产、经营、管理过程中所担任的相关职务,以及履职能力和责任完成情况综合确定。

21.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2.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23.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4.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25.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6.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27.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8.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29.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30.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31.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32.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33.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34.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35.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36.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37.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38.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39.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40.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41.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42.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43.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44.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45.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46.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47.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48.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49.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50.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51.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52.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53.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54.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55.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56.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57.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58.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59.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60.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61.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62.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63.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64.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65.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66.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67.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68.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69.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70.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71.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72.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73.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74.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75.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76.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77.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78.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79.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80.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81.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82.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83.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84.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85.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86.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87.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88.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89.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90.公司